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G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

盈利警告

本公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作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綜合虧損淨額。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由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作初步審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計及可能就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作出之任何調整前，預期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綜合虧損淨額。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及目前可取得財務資料，在計及可能就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作出之任何調整前，錄得綜合虧損淨額主要由於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算

之金融資產錄得已變現虧損淨額及未變現虧損分別約1,800,000港元及145,0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八年同期則就相同項目錄得已變現虧損淨額約150,000,000港元及未變現虧損約117,000,000港元。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及目前可取得財務資料為依據，可能在本公司核數師落實審閱後作出調整。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前公佈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嘉威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黎東先生(主席)、吳倩君女士、陳亞非先生及梁山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黃順來先生及胡超先生組成。